

藥學系社區藥局實習 SOP

開學前

- 請實習總召將暑期實習名單於開學前交至各區負責之實習委員

2-3月

- 負責之實習委員於2-3月連絡公會，如公會無法給予協助則親自連絡藥局

4月

- 實習名單確認

5月底

- 簽訂實習同意書並交至系辦

6月初

- 實習總整統整好名單給系辦，並由系辦發文

6月底

- 各實習藥局回覆實習合約書